##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9年7月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,鉴于公司已完成《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第二个解除限售期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,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注册资本、总股本等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。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: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	第六条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415, 092. 6073 万元	414, 963. 3873 万元
第十九条	第十九条
公司总股本为415,092.6073万股,	公司总股本为414,963.3873万股,
均为人民币普通股,每股面值1元。	均为人民币普通股,每股面值1元。

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,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办理了章程备案并完成了工商变更手续,具体变更 事项如下:

变更类别	变更前内容	变更后内容
股东信息	非 限 售 流 通 股 , 出 资 额 378,370.5473 万元, 出资比例	
	91. 15%; 限售流通股,出资额36, 722. 06万	91. 3%; 限售流通股,出资额36, 115. 24万

	元,出资比例8.85%。	元,出资比例8.7%。
注册资本	415, 092. 6073万元	414, 963. 3873万元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《变更(备案)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

